

中铁上海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梅州市五华县华城镇乡村振兴人居环境整治建设项目(一期)设计、施工总承包项目-绿化工程 招标采购公告

招标编号: 中铁上海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梅州市五华县华城镇乡村振兴人居环境整治建设项目(一期)设计、施工总承包项目部(专招)字(2026)-001-(SZBG)

中铁上海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就所承担梅州市五华县华城镇乡村振兴人居环境整治建设项目(一期)设计、施工总承包项目-绿化工程进行公开招标采购,邀请有意向、有能力的投标人报名参与投标,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项目概况与采购范围

1. 项目概况: 黄埔村外立面提升约 2000 平方米、葵富村外立面提升约 10000 平方米,下乌陂桥-湖田-黄埔沿线农房风貌管控约 100000 平方米,三线整治约 5000 米等。(具体按招标人发出的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等内容为准)

2. 工程地点: 广东省梅州市

3. 招标人: 中铁上海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梅州市五华县华城镇乡村振兴人居环境整治建设项目(一期)设计、施工总承包项目经理部。

4. 招标项目名称: 中铁上海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梅州市五华县华城镇乡村振兴人居环境整治建设项目(一期)设计、施工总承包项目-绿化工程施工专业采购招标。

5. 招标范围: 主要工程量为:清杂: 18000m², 铺种草皮-大叶油草: 7000m², 垃圾弃置: 5400m³, 栽种龙船花: 1500m², 挖一般土方: 2000m³ 等(具体详见采购文件中工程量清单)。

6. 标段划分：根据项目的特点及工期要求，本次招标共 1 标段，计划选用 1 家分包单位。

7. 主要工作内容：例如：清杂，铺种草皮-大叶油草，垃圾弃置，栽种龙船花，挖一般土方等。

8. 工期：本工程暂定总工期 30 日历天，计划开工日期：2026 年 2 月 1 日；计划竣工日期：2026 年 3 月 3 日。具体开工日期以招标方要求为准。

9.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除争取上级资金外，其余不足资金由建设单位自筹解决。

二、投标人资格要求

1. 投标人营业执照应具有园林绿化经营范围，资质证照齐全有效。

2. 本次分包采购不接受自然人或出现在股份公司、集团公司《不合格队伍名录》中的单位、具有行贿犯罪记录、失信被执行人等失信情形潜在投标人参与报名。

3. 本次分包采购优先选用股份公司 A 级、集团公司 B 级分包企业以及集团公司战略合作伙伴成员单位。或在集团公司范围内施工的分包企业，信用评价良好、有施工能力的分包企业优先考虑。

4.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5. 同一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合伙人、股东等投标代表人不得以子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在同一项目中同时投标。

6. 投标人必须在中铁鲁班商务网

(<http://www.crecgec.com>) 注册，并同步参与网上投标。

三、招标文件的获取

1. 招标文件的领取方式和时限: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 请于 2026 年 1 月 7 日 11:00 时至 2026 年 1 月 12 日 11:00 时, 在中铁鲁班商务网对本项目进行参与并下载招标文件等资料(网址: www.crecgec.com)。本项目不提供纸质版招标文件。

2. 资格审查: 资格后审。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为 2026 年 1 月 17 日 11:00, 送达地点: 中铁鲁班电子采购商务平台完成投标文件电子版上传。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 招标人不予受理。

2. 开标日期: 2026 年 1 月 17 日 11:00, 如有变动另行通知。

3. 本次分包采购评标方法采用资格后审、综合评分法评标。

五、联系方式

招标人: 中铁上海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梅州市五华县华城镇乡村振兴人居环境整治建设项目(一期)设计、施工总承包项目经理部。

地址: 广东省梅州市五华县

联系人: 申红 联系电话: 13731088313

组织人: 中铁上海工程局集团华南市政建设有限公司招标采购中心

地址: : 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

联系人: 孙靖 联系电话: 18672143689

2026 年 1 月 7 日